**鞍山市生态环境执法**

**工作动态**

**(2022年7月 第1期）**

鞍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 2022年7月8日

台安分局加强汛期水环境管控工作

由于近期降雨量较大，土壤趋于饱和，台安县各河道水环境质量面临较大压力。2022年7月7日，接到台安农高区管委会关于污水处理厂受到排洪冲击氨氮因子超标的报告后，台安分局立即行动，协调调度台安县城区防汛办公室，并联系有关人员提供技术支持，在各方努力下，农高区污水处理厂恢复正常运行。

当日，台安县政府张健副县长带队，对水环境相关工作开展检查。针对桑林镇疑似黑臭水体沟渠问题，现场办公，要求桑林镇和台安分局进行调查及采样监测，并开展整治工作。针对新开河镇农村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因汛期积水导致故障问题，现场办公，要求新开河镇立即进行抢修，确保终端稳定运行。

截至7月7日17时，本次强降雨过程，台安县全县81座排水站中有74座开闸，574台机组开车排水，开车2620台时，排水总量约1千万立方米。

下一步，台安分局将持续紧盯断面水质，协调各有关部门和地方党委政府，全力保障小柳河水环境质量。

岫岩分局开展突发环境事件

风险隐患排查工作

近日，岫岩分局按照《2022年鞍山市生态环境领域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方案》要求，结合近期岫岩县的天气情况，以危险废物、尾矿库（含燃煤、燃气企业）、重金属、垃圾填埋场、历史遗留问题较多的矿山和重要环保设施企业为重点管控对象，以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重要河段为重点管控区域，全面组织开展生态环境领域风险隐患排查工作。

经查，现有危险废物企业6家，尾矿库企业40家，涉重金属企业家，垃圾填埋场企业1家，在产矿山38家，重点涉水企业18家，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1家，涉及环保设施企业50家，目前该项工作正在持续开展中，岫岩分局将对排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坚决查处，切实排除风险隐患。

经开执法大队高质量推进辖区

“散乱污”企业专项整治

为进一步提高经开区环境空气质量，经开执法大队全面推进环境综合整治，严厉打击“散乱污”企业环境违法违规行为。

6月20日，经开执法大队联合市自然资源局二分局、经开区发改办和应急办，针对达道湾、宁远街道办事处排查上报的8家涉嫌非法生产砂石、混凝土的网点进行联合专项检查。检查组对网点相关手续、环保设施、土地利用现状等情况进行了详细排查、核实。期间，向企业讲解“散乱污”企业相关政策，要求企业切实履行好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严格落实省、市、区关于“散乱污”企业整治要求，达到进一步整治“散乱污”企业的效果。

经开执法大队拟于近期上报经开区管委会取缔本次排查处的“散乱污”企业，并协调解决有整改愿望且能补办相关手续的企业，补办相关手续，帮助企业限期完成整改。

下一步，经开执法大队将继续保持“散乱污”企业清理整治的高压态势，持续加大排查整治力度，更严更实推进“散乱污”企业整治工作。

报送：省生态环境执法局

 抄送：局政工科、办公室、督察室

鞍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 2022年7月8日印发